

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焦建办〔2022〕36号

签发人：孙菊梅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118号建议的答复

李宝生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快我市老旧小区楼房外层加装保温层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自2018年8月，焦作市被评为“北方地区第二批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”之后，焦作市住建局按照试点城市建设的相关工作要求，统筹城市和农村，兼顾增量与存量，全面落实河南省、焦作市坚决打赢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部署要求，以保障群众温暖过冬、减少大气污染为立足点，结合四城联创、百城提质、老

旧小区改造、乡村振兴、特色小镇、美丽乡村等工作，突出科技创新和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两个重点，着力做好“用户侧”建筑能效提升、绿色建筑行动、建设科技创新等工作，通过提高“用户侧”建筑能效，有效降低采暖能耗，减少居民采暖成本，实现了热源“清洁供、节约用”，形成了“居民可承受”的持续清洁取暖模式。

一、目标任务及完成情况

（一）目标任务

根据《焦作市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实施方案（2018-2020）》和《关于2018年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实施方案备案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18〕587号）文件，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682万平方米5.69万户，2018年度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203万平方米1.7万户，2019年度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367万平方米3.06万户，2020年度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112万平方米0.93万户。其中，城区改造面积368万平方米，改造户数3.07万户，城乡结合部及所辖县改造面积144万平方米，改造户数1.2万户，农村改造面积170万平方米，改造户数1.42万户。

（二）完成情况

2018年度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216.2万平方米1.98万户，2019年度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374.1万平方米3.21万户，2020年度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102.2万平方米0.86万户，三年累计实施面积为692.5万平方米，占目标任务的101.5%，改造户数为6.05万户，占目标任务的106.3%，均实现建筑能效提升30%以

上。其中，城区实施改造面积 372.5 万平方米，改造户数达 3.33 万户，城乡结合部及所辖县改造面积 145.9 万平方米，改造户数达 1.29 万户，农村改造面积 174.1 万平方米，改造户数达 1.43 万户。

二、老旧小区改造相关情况

2021 年以来，我们持续结合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，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外墙保温。老旧小区改造分为基础类、完善类、提升类，通过基础类的供暖改造后，对老旧小区建筑的节能改造，提升建筑外墙保温隔热能力，有效的改善城市老旧小区居民生活质量，提高幸福指数。由于我市老旧小区数量大，区级财力所限，每年上级改造资金有限，居民出资的意愿不高，老旧小区改造按照“先民生后提升”的原则，在重点改造完成基础类内容的前提下，针对各个老旧小区具体情况，制定完善类和提升类改造内容。许多老旧楼房的外墙不适合做外墙保温，防盗窗网及空调室外机，影响外墙保温施工作业，居民又不配合拆移机，许多老旧小区外墙保温无法实施，也没有列入到改造内容。

三、下步工作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结合老旧小区改造，加大对老旧小区外墙保温的改造力度。通过媒体，网络等平台的宣传，提高广大居民对老旧小区节能改造重要意义的认识，带动居民积极性，形成市、区两级财政为主导，吸引社会资本，原产权单位和居民出资，共同参与老旧小区建筑外墙节能改造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多提宝贵意见！



2022年7月15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3557209

联系人：崔萍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2年7月15日印发
